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00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本會依據高雄市政府 100 年度施政綱要及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持續 99 年度施政成效，編訂 100 年度施政計畫，其重點及主要目標如次：

- 一、發揚原住民傳統文化，尊重文化差異，推廣原住民族文化價值觀念，推動跨族群文化交流。
- 二、結合學校資源，維護原住民受教權益，深化原住民族教育內涵，並普及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
- 三、強化部落大學終身學習課程，結合學校、社團、教會、同鄉會擴大辦理原住民族語教學、資訊課程、技能訓練、提升原住民生活品質。
- 四、加強社團、同鄉會輔導，辦理城鄉文化交流，增進都市原住民各族群間聯誼與團結，提升競爭力。
- 五、辦理原住民族青年及大專學生文化研習活動，強化民族認同及傳承原住民文化。
- 六、賡續辦理高雄國際南島文化博覽會，增進國際文化交流，並發揚原住民傳統文化，行銷高雄多元文化城市風貌。
- 七、推動全民運動，提倡健康休閒活動，獎勵培養原住民優秀運動人才，營造健康城市。
- 八、落實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靈活運用就業資源，提升原住民專業技能，並舉辦就業媒合活動，提升原住民就業率。
- 九、辦理醫療衛生保健服務，輔導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健全原住民社會安全網絡，強化原住民照顧服務。
- 十、推展性別平等教育與宣導，規劃婦女培力事務；辦理法律講座，提供法律諮詢服務，保障自身權益。
- 十一、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協助解決資金融通與保證問題。
- 十二、推動原住民住宅政策，加強管理娜麓灣國宅社區，辦理購置及整修住宅補助措施，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 十三、辦理災區復建工程、永久屋、部落飲水設施、聯絡道路及基礎設施改善工程，以改善原住民部落交通及生活品質。
- 十四、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管理、利用、森林保育、全民造林、超限利用地處理計畫及相關事宜。
- 十五、發展原住民地區觀光、文創及農、林、漁、牧產業與產品行銷服務。
- 本會 100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及詳細計畫內容分列於後：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00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 考
		主 要 預 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3,771 3,771	不含人事費 33,068 千元。
貳、原住民行政	一、原住民文化教育 二、原住民經建福利 三、原住民地區公共建設 四、原住民經濟及土地管理	1,249,106 23,089 49,490 1,121,249 55,278	不含人事費 1,017 千元。
參、廳舍修建與充實設備	一、廳舍修建 二、充實設備	3,784 3,753 31	
肆、人事費及第一預備金	一、人事費 二、第一預備金	34,130 34,085 45	
合 計		1,290,791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00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一)事務 管理業務 (一)會計 業務 (三)人事 業務	1.加強事務管理，有效執行一般行政工作。 2.加強辦公廳舍管理，提供最佳場地。 配合施政計畫加強審核並嚴格執行預算，以提高施政績效。 1.建全本會組織編制及合理調配人力。 2.貫徹合法考試用人，推行人事公開。 3.為鼓勵公務人員利用休假從事正當休閒旅遊活動，對現有人力作妥適調配，貫徹實施職務代理制度。 4.落實人事管理資訊化，提升工作效率。 5.加強辦理員工訓練進修。 6.加強勤惰管理與平時考核。 7.加強文康活動	1.加強收發文及檔案之管理。 2.辦理各種購置、定製、變賣財物等工作。 3.加強辦公室整潔維護與安全，落實節約能源。 1.提供部落大學、部落工場場地使用。 2.作為文化、藝術、語言、社教、研討、聚會活動等綜合性功能使用。 3.有效維護管理大禮堂、綜合教室等場地，提供乾淨之使用環境。 1.配合各組室年度施政重點與目標，落實零基預算精神，精確籌編預算。 2.嚴格執行本年度各預算，俾施政工作計畫進度與預算相互配合，期發揮預算執行之最高效益。 針對本會特性及職掌，合理調配人力，得以充分運用與發揮。 本「為事擇人、用人唯才」之旨，貫徹考用合一，拔擢優秀人才，內陞外補兼顧，陞遷、獎懲等案件均提人事甄審暨考績委員會議審議，做到公開、公正之原則。 1.依據「行政院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辦理。 2.印製相關資料並向本會同仁宣導該相關規定。 3.提供同仁們旅遊活動之各種訊息。 4.每個月辦理該補助費之核發並請出納依規定將休假補助費撥入個人帳戶。 1.配合主管機關改善業務流程，資料傳輸網路化。 2.擴大人事業務電腦化，簡化作業流程提升工作效率。 1.鼓勵同仁登錄上網使用e等公務員及終身學習入口網站。 2.擴展同仁學習領域，全面提升學習風氣與意願，增進同仁相關知能，提升人員素質與工作品質。 實施每月不定期查勤，嚴予平時考核。 提倡員工正當休閒活動，藉以調劑身心，增進	3,771	不含人事費 33,068 千元。

<p>貳、原住民行政 一、原住民文化教育 辦理原住民文化推廣及教育措施</p>	<p>8. 貫徹退休制度。 1. 辦理都市原住民母語教學，青少年課業及學前教育輔導。 2. 辦理民俗、文化、藝術活動及體育人才培育。 3. 辦理原住民家庭教育。 4. 辦理社會教育 5. 辦理部落大學課程。</p>	<p>其技能。 嚴格管制屆齡退休人員，促進機關人員新陳代謝，暢通人事管道及加強退休人員照顧。 1. 加強原住民青少年教育，提倡健康正當休閒活動。 2. 舉辦原住民母語班與文化研習活動，落實原住民文化紮根。 3. 辦理原住民學生課業及生活輔導活動，並協助中輟生回歸校園。 4. 補助原住民族幼兒就讀公立幼稚園、托兒所就學（托）費。 1. 結合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舉辦歲時祭儀、民俗、文化、藝術、體育與聯誼活動，參與中央及地方文化、體育競技。 2. 辦理原住民民俗才藝暨體育人才培育。 結合社團同鄉會辦理家庭親職教育研習活動，增進父母的教養知識與技巧，改善親子關係，強化家庭功能。 結合民間團體，推展原住民老人、婦女及藝文、城鄉文化交流等社會教育活動，增進適應現代化生活能力。</p>	<p>1,249,106 23,089</p>	<p>不含人事費 1,017千元。</p>
<p>二、原住民經濟福利 辦理原住民經濟建設及福利服務</p>	<p>1. 加強職業訓練，輔導就業服務。 2. 推動福利服務及輔導合作社組織。 3. 保障原住民婦女權益。 4. 補助購置住宅及設置娜麓灣</p>	<p>1. 辦理職業訓練、補助及青少年職業輔導工作。 2. 參觀職訓機構，輔導取得專業證照，並協助原住民參與捷運營運及大型工程。 3. 加強原住民就業服務台功能，並舉辦就業媒合、就業促進宣導及就業服務。 4. 建置原住民人力資料庫，俾利就業輔導。 1. 建立多元福利服務資源網絡，加強權益教育及社會福利宣導活動。 2. 健全志工團隊，參與原住民福利服務工作。 3. 輔導原住民合作社組織及廠商，爭取原住民工作機會。 1. 加強原住民婦女與少女保護工作、防治家庭暴力及性侵害。 2. 辦理原住民族婦女權益教育講座與溝通平台。 3. 鼓勵原住民婦女積極參與公共事務及社會交流活動。 1. 辦理原住民住宅修繕補助、中低收入戶建購住宅補助，解決原住民居住問題。</p>	<p>49,490</p>	

	社區。	2. 受理本市原住民購屋長期低利貸款申請，減輕購置住宅經濟負擔。 3. 改善原住民娜麓灣國宅社區居住環境，提昇生活品質。	
	5. 急難救助、醫療補助及法律服務。	1.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醫療補助，並結合社政單位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津貼)服務。 2. 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及訴訟補助，辦理消費者保護、法律常識宣導及服務。 3. 加強都市原住民族衛生保健服務(宣導愛滋病與自殺防治工作、健康篩檢、建置原住民族健康資料庫及訪視輔導原住民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及國民年金)。	
	6. 設置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老人日間關懷站及社會福利館。	1. 辦理原住民幼童托教補助、老人及心障礙者居家服務、養護服務及日間關懷服務。 2. 輔導轉介特殊境遇婦女及兒童、少年、老人保護。 3. 訪視高風險家庭及跨族或跨國婚姻諮詢與輔導服務。 4. 提供教學、研習及休閒活動場所。	
三、原住民地區公共建設	辦理原住民地區公共建設及工程	1. 莫拉克風災災害重建工程。 2. 原住民部落造景計畫。 3. 原住民地區部落基礎設施工程。 4. 原住民地區部落聯絡道路橋樑工程。 5. 原住民地區簡易飲用水工程。 6. 災害緊急搶修。	1,121,249
四、原住民經濟及土地管理	1. 輔導發展原住民經濟事業。 2. 原住民保留地及林業管理	1. 積極輔導本市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及特色產業，提供低利貸款提昇經營競爭力。 2. 辦理原住民理財、金融知識教育宣導活動。 3. 設立文化產業育成中心，辦理多元技藝訓練，培育工藝匠師，提升產品製作、研發、包裝及銷售能力。 4. 設置展售據點及商店，協助展售、行銷產品。 5. 輔導原住民部落發展特產作物、文創產業及觀光旅遊。 1. 審核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登記、撥用、租用、使用同意等業務。 2. 超限利用地處理計畫。 3. 維護天然資源及土地有效運用，辦理全民造林及撫育管理。 4.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公私有林採伐查驗。	55,278
參、廳舍興建與充實設備	設置國宅及整修辦公室，加強為民服務與照顧。	1. 購置小港區山明國宅丁區十四戶國宅，低價出租本市生活困苦原住民家庭。 2. 主題公園及辦公大樓設施維護整修。 3. 充實資訊軟硬體設備。	3,784

肆、原住民事務委員會